

南投縣仁愛鄉法治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

114.09.23 性別平等委員會通過

壹、 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及「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辦理。

貳、 目標：

- 一、培養教職員工、學生、家長具備正確的性別觀念與知識。
- 二、消除性別歧視，培養師生具備性別尊重精神，落實性別平等教育。
- 三、強化師生性別平等意識，養成正確之性別平等態度，營造性別平等相處的融洽環境。
- 四、增進師生防治性騷擾、性侵害的正確認知與防範能力，建立安全友善的校園。

參、 實施策略：

一、學習環境與資源部分

1. 提供學生與教職員工性別平等之學習環境，建立安全之校園空間。
2. 尊重學生與教職員工之性別特質及性傾向。
3. 在招生、就學許可、教學、活動、評量、獎懲、福利及服務上，不因性別或性傾向而給予差別待遇。但性質僅適合特定性別者，不在此限。
4. 對因性別或性傾向而處於不利處境之學生積極提供協助，以改善其處境。
5. 積極維護懷孕學生之受教權，並提供必要之協助。
6. 教職員工之職前教育、新進人員培訓、在職進修及教育行政主管人員之儲訓課程，應納入性別平等教育之內容。

二、課程、教材與教學部分

1. 學校發展設計課程活動、評量方式時，不因性別而有差別待遇，並鼓勵學生發揮潛能。
2. 學校除應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四小時。
3. 編寫、審查及選用教材時，應符合性別平等教育原則；教材內容應平衡反映不同性別之歷史貢獻及生活經驗，並呈現多元之性別觀點。
4. 教師使用教材及從事教育活動時，應具備性別平等意識，破除性別刻板印象，避免性別偏見及性別歧視。

5. 鼓勵學生破除性別刻板印象，修習適性課程。

三、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之防治。

針對學校安全規劃、校內外教學與人際互動注意事項、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之處理機制、程序及救濟方法等要項訂定防治規定，以預防與處理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

四、學校之「考績委員會」、「申訴評議委員會」及「教師評審委員會」之委員性別比例組成符合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之規定。但學校之考績委員會及教師評審委員會因該校任一性別教師人數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者，不在此限。

肆、 工作內容：

一、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

二、每學年至少實施四小時以上之性別平等防治教育。

三、加強性別平等觀念之宣導，每學年至少辦理兩次教師進修活動，四次學生宣導活動。

四、依實際需要，配合各科教學，研發相關教材教法。

五、建立性別歧視與性侵害事件危機處理模式，輔導轉介流程及通報申訴制度，並得視個案特殊性

，邀請相關人士參與處理。

六、檢視改善並建立安全與無性別偏見之校園空間，如繪製校園危險地圖，並適時辦理校園人身安全教育研討活動，以確保人身安全。

伍、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名單：

職稱	本職	姓名	職掌
主任委員	校長	梁志強	督導、考核相關事宜
執行秘書	教導主任	波吉·達納	1、研發並推廣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教學及評量。 2、推動社區與性別平等相關議題之家庭教育與社會教育。
委員	輔導教師	李淑慧	規劃改善校園人身安全環境及建立溫馨、安全、性別平等之校園空間。
委員	家長會長	紀丞峰	1、參加委員會議討論。 2、擔任性別平等教育教學與輔導。 3、推展宣導活動及隨機指導。 4、協助各班導師實施性別平等教育。
委員	教師	江淑華	
委員	教師	司孟儒	
委員	護理師	易雅婷	

* 以上計男性 3 人，女性 4 人。

* 依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定，委員會中女性委員需佔全部委員人數二分之一以上。

陸、 實施工作要項

- 一、實施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設計 於課程設計時融入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於各領域，每學期至少四小時。
 - 二、性別平等教師研習 辦理相關研習至少 2 次。
 - 三、彙整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書籍 每年 1 至 12 月 建構資源於老師使用。
 - 四、進行性教育由校護與校外專業人士巡迴各班宣講。
- 柒、 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承辦人

教師兼任
訓導組長
洪明興

教導主任：

教師兼任
教導主任
盧吉蓮

校長：

南投縣法治國小
代理校長
梁志強